

刘道平诗词二首

感怀秋分

黄历多情任我翻，忽生凉意独凭栏。
风摇丹桂愁斜坠，菊笑蔷薇欲上攀。
纵使易忘昨日苦，可能难渡未来寒。
丛林自古无规则，人意何时胜过天！

秋游

烦了这书斋，出游壮我怀。
朦胧山半景，清晰眼前街。
既要寻幽梦，岂能开小差。
河边虽可去，切莫湿其鞋。

蔡长宜诗词二首

柳梢青·秋思

淑气盈秋，芳郊猎景，独下层楼。白鹭翩跹，绿杨轻袅，锦水东流。心香一缕悠悠。念畴昔，思潮怎收？陶令篱边，易安袖上，神韵绸缪。

平乐古镇

秦汉遗踪古镇留，平沙落雁正清秋。
川西风韵怡情性，街上人家枕水流。
榕树参天华盖茂，柳帘拂岸绿波柔。
步移景换连阡陌，眼过神驰观鹭鸥。

罗道贵诗词二首

黄昏溪边偶见

孤岚白鹭落溪流，岸草萋萋翠色休。
一抹夕阳沉水底，芦花飞雪入深秋。

小镇夜宿

夜雨敲窗疾，南风袭梦惊。
鸡鸣催早市，鸟和读书声。

参差荇菜：窈窕淑女水上花

□许永强(成都)

《诗经》是我国现存最早的诗歌总集。作为中国文化的重要遗产,《诗经》不仅是后世诗歌问学的发轫,也是先民生活的完整写照。其中,描写或提到的植物数量极其繁多。清代学者顾栋高在《毛诗类释》统计,《毛诗》中描写的植物就有157种,包括木本植物、草本植物、蕨类植物以及地衣类。这些诗歌包含了古人与自然界植物的互动情感。

在《诗经》开卷之作《周南·关雎》的第二章、第四章和第五章中三次提到了荇菜：“参差荇菜，左右流之”“参差荇菜，左右采之”“参差荇菜，左右采之”。

在《诗经》中，荇菜作为追求窈窕淑女的比兴之物，女子水边采荇，引发了男子的思慕，便有了“窈窕淑女，寤寐求之”“窈窕淑女，琴瑟友之”“窈窕淑女，钟鼓乐之”，展示的是人们对浪漫以及美好情感追求。当然，古代采摘荇菜是有阶级之分的，有所谓的“后妃采荇，大夫妻采葶藻”之说。

现行人教版九年级《语文》下册对荇菜的注释为“一种可食的水草”。而“可食的水草”却不止一种，“荇菜”到底属哪一种呢？

其实，参差而长的荇菜即现在的苦菜。花开时，在阳光下泛光如金，又称“金盏儿”，又因其叶形习性似荷花，也被称为“水荷”“野睡莲”。属浅水性多年生草本植物。春来之时，一顷碧波之上，玉一样的新绿，疏落地漂浮着，与天光水色相映，圆洞亮泽。苦菜的茎沉入水中，细长多分枝；叶漂浮水面，近圆形，直径5—10厘米。花瓣金黄色，花开时，黄色的朵朵小花在碧叶间挺水而出，明亮别致。

苦菜历来都是一道名菜，它的嫩茎和嫩叶柔软滑嫩，可作蔬菜食用。《救荒本草》中提到的“苳菜菜”，就是“采嫩茎炸熟，油盐调食”。古籍《湘阴志》也提到：“水荷，茎叶柔滑，茎如胶股，根如藕，人多为苳食。”苳菜加米煮成粥(糝)，是江南名菜。三国时期东吴人陆玑在《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》中说苳菜“可案酒”(当做下酒菜)。明人陈继儒《岩栖幽事》中也有言：“吾乡苳菜，烂煮之，其味如蜜，名曰苳酥，那志不载，遂为渔人野夫所食。”说明味如蜜的“苳酥”曾经作为菜肴，端上古代人的餐桌。

此外，苳菜作为一种点缀水面的优良水生植物，能够降低水中氮、磷含量，对藻类的生长有一定的抑制作用，有“除藻能手”的美誉，对保护水质、维持生态平衡起着重要作用。

苳菜历来也被人们赋予美好的想象，出现在诗文中。大诗人杜甫《曲江对雨》的“林花著雨胭脂湿，水荳牵风翠带长”，描写的是水荳随风摇曳多姿；唐代诗人王维《渭川田家》的“漾漾泛菱荇，澄澄映葭苇”，描写的是溪水中轻轻摇曳的苳菜；北宋文学家苏轼《记承天寺夜游》中“庭下如积水空明，水中藻荇交横，盖竹柏影也”，描写如水地方月光下，竹柏之影交横，风吹影动，水里的藻荇轻摇曳，水面的苳荇缓缓浮动。南宋诗人陆游的《泊夔口泛月舟中》“钓丝萦菴荇，蓬艇入菴蒲”，现代诗人徐志摩在康桥边“软泥上的青荇，油油的在水底招摇；在康河的柔波里，我甘心做一条水草！”的吟唱，以及《颜氏家训》用苳菜告诫族人要保持清澈之心的“今是水悉有之，黄花似蕖”。千百年来，诗人笔下的苳菜一直悠然地飘着，散发着诱人的色泽和气息，洋溢着独特的审美快感，充满着中国人对美好生活的期望与祝福。

我的母亲

□鲁北(山东)

我的母亲姓王。她一辈子没有上过一天学，不认识一个字，连自己的名字也不会写。父亲说母亲一辈子无用，母亲也说自己无用。无用，就是没有能力。

一个母亲，她需要有什么能力呢？无用之用，方为大用。

沈从文写过他的母亲，他的母亲用一言一行教会孩子“机警、富于胆气、有常识”。杨绛写过他的母亲，她用朴实得语言描写出母亲宽厚和对生活的随性。“一辈子没有一个冤家”。胡适写过他的母亲，他用简洁的语言表达出寡居母亲的刚烈和对儿子的严格管束。胡适先生日后的成就离不开母亲的教育，正如他在文章里写到：“我的老师就是我的慈母。”老舍写过他的母亲，他笔下的母亲，忍辱负重“活到老，穷到老，辛苦到老”，字里行间透露出儿子对母亲不公遭遇的愤懑。孙犁写过他的母亲，其母无私，“凡有求于她，无不热心相帮”，朴实无华的句子，刻画出平凡的母亲对生活的无私。

母亲是伟大的。把全世界的所有赞美都给母亲，也不为过。

我的母亲是平凡的。母亲18岁从20里外的王家村嫁给我的父亲，从此，人们叫她这是谁谁家里的，这个谁谁，是我父亲的名字。之后，生了我，就叫她这是谁谁娘，这个谁谁，是我的小名。只有生产队的工分本上“社员”一栏写着母亲的名字：王景凤。

在生产队的那会儿，我还小，记忆模糊。但我知道，母亲和父亲一样下地劳动，回到家

要烧水、做饭、喂猪、养鸡，还要给弟弟、妹妹喂奶，闲不下来；还要忙里偷闲纺线、织布，给我们做衣服。在我模糊的记忆里，母亲从睁着眼睛干到闭上眼睛，没有一点儿空闲息。每年，生产队里都会种很多的地瓜和胡萝卜。秋天里，收了地瓜，堆在院子里，小山一样，插不下脚。这成堆的地瓜，要一块一块地切成片。

母亲用父亲自制的擦床，切地瓜。她找一洗干净了的旧布袜子套在手上，当手套。一块地瓜要切成七八片，一堆地瓜切成多少片，我没有计算过。但母亲的手，不停地来回切地瓜，就像一台机器。地瓜片像雪片一样在地上飞舞。早上起来，把这些地瓜片推到村北的空地上，晒成地瓜干。晌午，还要把这些地瓜干翻晒，怕发霉。直到晒干了，收起来装进囤子里。平日里，把这些晒干了的地瓜干，磨成地瓜面，蒸地瓜饼子，充饥。我至今不明白，雪白的地瓜面，蒸成饼子，怎么就成了黑的了呢？过不了几天，胡萝卜也要回家了。那成堆的胡萝卜，又一次堆满天井。母亲要一个一个地刷掉胡萝卜缨子，再一簸箕一簸箕地端到早已摊好的箩窝里。到了冬天，每次扒出来几个鲜亮的胡萝卜，切成一段一段的，熬萝卜粥。胡萝卜粥甜丝丝的，很好吃。那时候，我一顿饭能喝两三碗。那些胡萝卜，也喂猪、喂羊。

那时村里没有电灯，干切地瓜干和剜胡萝卜缨子的活儿，靠皎洁的月光。这些活儿，大多是母亲干。父亲去生产队里开会，顾不上。有时候，我看到母亲忙不过来，就笨拙地

帮着母亲干。更多的时候，母亲不让我干，让我去煤油灯底下读书、写作业。月亮挂在天上不睡觉，母亲也不睡觉。

俗语说，媳妇、老娘(婆婆)，半辈子仇家。我奶奶和我母亲朝夕相处三十多年，没有红过脸。这里面，有我奶奶的包容，也有我母亲的自觉。我的奶奶和我的母亲都是善良的女人，两个善良的女人怎么可能成为仇家呢？我的奶奶待我的母亲像女儿，我的母亲视我的奶奶似亲娘。

我小的时候，家里穷，吃粗粮，吃咸菜，吃虾酱，偶尔炒点青菜，母亲舍不得吃，留给父亲吃，留给我们吃。她说，父亲干重活儿，孩子们长身体。她总是吃陈的、霉的、剩下的。如今生活富裕了，不愁吃不愁喝了，母亲也很少吃菜，还是喜欢瓜子、咸菜就干粮。大半辈子下来了，她已经形成了这样的生活习惯，难改了。

母亲不喝酒、不抽烟、不喝茶，也不打扑克、不串门、不赶集、不上店，更不东家长西家短。除去干农活，就是忙家务。你要问我母亲有啥爱好，她一准回答不上来。

前年，母亲因重疾做了一次手术，手术很成功。但毕竟是一场手术，我们向母亲隐瞒了病情。两年过去了，母亲一直乐观向上。我不知道母亲是装着明白当糊涂，还是真糊涂。前几天我们回家，妻子发现，母亲的面色黝黑，没有血色，有些担忧。就对我说，这伙天的，天气很热，让我回家给父母做饭，伺候一段时间，等秋风凉了，再让他们自己烧火。妻子对母亲说出这种想法，母亲不同意，说：“我和你

爹能做饭，你们忙你们的就行。”我想了想也是，只要父母生活能够自理，我们做晚辈的就别去过度关心。那样，他们更有恐惧感，以为自己的身体真的不行了。

母亲老了。每次回家，都嘱咐我别忘了给她打电话。

我坚持两周回一趟家，陪父母聊天。周三、周六给母亲打电话，陪她说话。有时候，我周四把电话打回家，母亲接起来，听出是我打的电话，总会埋怨，说，你咋好几天没有打电话了。我能说些什么呢？心想，娘啊！是我耽误了您的电话。

我写过一首诗《母亲的电话》，诗中写道：隔三差五地往老家打电话/向老人问安，也/汇报一家四口的学习生活工作情况/每次接电话的/大都是父亲//从老家回到县城/给父母打电话/报平安。接电话的/总是母亲。

每次离开老家，母亲都站在路边，佝偻着身子，目送我们的车子驶出去很远、很远，直到拐弯上了去县城的大路，看不见了，她才回到屋里。

此时，我的耳边回荡起毛阿敏的歌声：“噢妈妈，烛光里的妈妈/您的黑发泛起了霜花/噢妈妈，烛光里的妈妈/您的脸颊印着这多牵挂/噢妈妈，烛光里的妈妈/您的腰身倦得不再挺拔……”

娘啊，我在百里外的县城，每时每刻都在牵挂您。您在，我才有家啊！

在陈寅恪先生故居

□金科(成都)

初秋时节，在广州中山大学小时住时，我每天都要去离住处不远的“陈寅恪故居”看看的。而每去一次，都会浮生出一一些感慨来。

回想起来，最先知晓陈寅恪先生，恐是因为了先生的那句“独立之精神，自由之思想”吧。后来知晓，这句至今仍为中国许多有良知的知识分子奉为治学为人的金科玉律，似也成为北京大学一种精神的名言，是出自陈寅恪先生为王国维先生所写的纪念碑文。而陈寅恪无论身处何种时代，都始终如一地捍卫和践行着他的这样一种学术精神和价值取向，从不妥协，更不 retreat。这些知识的获得，让我对这位卓尔不群的学者肃然起敬，频生崇拜之意。

在陈寅恪先生故居里，陈列着一些有关陈寅恪的书籍，随手翻翻，众多先哲对其的敬仰之情，尽现其中。梁启超说“我的学问不如陈寅恪”；胡适称“寅恪治史学，当是今日最渊博，最有见识的人”；傅斯年则说“陈先生的学问，近三百年来一人而已”……种种赞誉，毫不为过。陈寅恪先生的确称得上是一位真正意义上的国学大师，更是举世公认的历史学家和思想家。

陈寅恪从少年时起，便游学于日本、欧美诸国，后又任清华大学、北京大学和英国牛津大学等著名学府讲学。年仅36岁之时，就与梁启超、王国维并称为“清华三巨头”。陈寅恪称自己是“每一分钟都在思考着问题”，自信而自负。素以“前人讲过的，我不讲；前人讲过的，我不讲；外人讲过的，我不讲；我自己过去讲过的，也不讲”的“四不讲”而蜚声于海内外。

是否因此，就连朱自清、冯友兰、吴宓这样的名牌教授，也都曾争先恐后、风雨无阻地洗耳恭听过陈寅恪的授课。陈寅恪在中山大学讲学的时间最为久长。而陈寅恪在中山大学讲学的教室，正是在这栋故居二楼。如今，二楼的阳台上依然散落摆放着一些桌椅。那几天，我每来盘桓，总喜爱在这阳台上坐坐，望着阳台外铺天盖地的浓浓绿色，想象着先生当年在此讲学时的风采魅力，真是颇觉舒心和惬意之极。

就是在这栋令人舒心悦意的小楼里，还曾清晰地留下过陈毅、郭沫若、胡乔木、陶铸、周扬、章士钊等众多名流前来拜访的足迹。而后来此楼最为殷勤的当数陶铸了。这位并非知识分子出身的中南局第一书记，分外敬重陈寅恪的修养和风范，并将已双目失明的陈寅恪尊称为“广东之宝”和“中国之宝”。他竭尽所能，力排众议地给予陈寅恪无微不至的关爱。尤其令人叹为观止的，就是在陈寅恪晚年不慎摔伤之后，陶铸竟然特批了3名护士，24小时料理着先生的起居生活，达三年之久。此举曾一度被广东学界视为“骄傲的礼遇”，津津乐道，传为美谈。直到陶铸升任中央后，依然惦记着此事，拨冗电示中山大学“对陈寅恪的待遇，保持原状不变”。1969年春节刚过，陈寅恪被迫搬离了这座他曾住过16年之久，并在这里写出了《论再生缘》和《柳如是别传》两部皇皇巨著的小楼。不久，先生和夫人都相继离世，令人扼腕叹息。

在故居客厅的墙上，悬有一纸说明，称在中山大身85周年校庆之际，学校将这座始建于1911年，由一位美国女士捐造的别墅加以修缮，并在楼前的草坪上为陈寅恪设立了一方坐姿塑像，向公众开放。中山大学还为陈寅恪故居配置了三位工作人员，每见他们忙碌或悠闲的身影，便常常让我联想到陈寅恪曾在这里享受过三名护士待遇的美谈。真可谓生前死后，陈寅恪先生都在这座小楼里备受爱着。这在中国的芸芸学者中，想来也是独一无二了吧。

逆火而生的力量

——吴爱玲油画《逆火而生》赏析

□周闻道(眉山)

看了吴爱玲女士的油画作品《逆火而生》，令我想起韩国作家金善贤的《画的力量》一书。这是一本能让你真正体会到“画的力量”的书，让你在愉悦的阅读过程中，用眼睛去治愈你的心灵。

如同爱玲这幅画，不仅给人以强有力的视觉冲击，更让人从中感受到了满满地正能量。听说这幅画还没有命名，我就把它命名为《逆火而生》。因为火是生命之源，在希腊神话里，普罗米修斯不仅与智慧女神雅典娜共同创造了人类，赋予了人类智慧，还不顾宙斯的反对，将火种带到人间，让人类脱离饮血兽毛。火又是叛逆的。因为野火会毁灭生灵，但也有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”的可贵。

爱玲这幅画，是呈现烈火英雄森林消防员的，看了让人顿生震撼。你就会想，这画为什么会这样？仔细思量，发现是一种无形的力，逆火而生的力。这里的逆火而生，既是生命的意义——生命在逆火中毁灭、在逆火中拯救，更在逆火中重生。同样，我们在这里还可以感受到，逆火而生的岂止生命，还有责任担当、英勇无畏和世间大爱。

在艺术上，爱玲这幅画采用了印象派的手法。这个诞生于十九世纪后半期法国的绘画流派，代表人物有莫奈、马奈、毕沙罗、雷诺阿等人。印象派画家的绘画，生长于写实主义的土壤之中，但又超越了现实，把主要兴趣放在描绘个体对世界的视觉感受，并捕捉这种感受背后的精神存在；且对瞬间视觉的感受，对色彩、氛围、笔触的关注，超过对社会历史、宗教、伦理的关注。他们不是不关心这些东西，而是通过自己的色彩语言，呈现出当下视角中一种只可意会而不可言传的时代的存在力量。

印象派作品刚出现时，曾受到习惯于古典绘画形式人的非难，1874年在首届印象派画展上，莫奈的《日出·印象》就遭到批评，从此以后，“印象派”和“印象主义”就作为一个专有名词来称呼像莫奈这样一批艺术家们的作品。

我想，这也是爱玲《逆火而生》能够打动我们的原因吧。

桂溪赏冬

□郭友仔(成都)

冬天一点点深入，越发露出痕迹。银杏黄了一半，梧桐大多枯老，原本有些开阔的天空，也变得狭隘起来。冬令仿佛一场渐入佳境的酒席，端着酒杯——敬过，不觉两腮绯红，额头上渗出几丝雾来。周围早已有有些熟稔的草木看不出冬天的新奇感，于是想去别处，不远不近最合适，例如桂溪公园——桂花催生出闲气，小溪溢出几分清响，应该是个不错的去处。

桂溪公园在南三环，紧挨新世纪环球中心。约摸四五十分钟，车子抵达附近，亚洲第一大单体建筑矗立在眼前，忽而侧身，忽而直面，起伏的轮廓和蓝色玻璃幕墙从高处倾泻而下，仿佛排山倒海而来的巨浪。

公园的入口在街道的一侧，没有招牌，没有渲染，在环球中心巨大的蓝色阴影下很不起眼，俨然山人家篱笆墙下虚掩的柴扉。沿小路步行进入，天开了许多，淡淡的阳光从云层漏下，目及之处都是柔柔的亮光。但始终不见桂花，倒是路侧的垂柳首先招呼了我，三三两两，窈窕的柳枝蓬松地撑开，又柔顺地落下，让人心生几分怜爱。

桂溪公园并非一律的平地，四周多圆润土丘，上有杂树几棵，偶尔芦苇几丛，擎着轻盈白絮，仿佛细竹枝上缠绕的棉花糖。平旷处，绿草茵茵，到处是来赏冬的人。有年轻的夫妇坐在草地上，学步的小娃儿尝试着站立起来，蹦蹦迈出一小步，毫无把握的双手微微前伸，脸上有一种苞待放的欣喜。六七岁的男娃娃满地跑，有的抬起手臂，腰身一侧，

将塑料飞机甩向天空。女孩斯文许多，要么在父母的陪同下跳绳，脚下有节奏地跳动，脑后蓬松的马尾一颠一颠的，撒欢儿似的；要么将各种各样的风筝放飞淡蓝的天空，花花绿绿，拖尾带尾的，迎风招展——地面上是无风的，那些扎在草地上的白的、灰的帐篷，一动不动，像一个个安静的鸟窝。有人垂下门帘小憩，有人在人形的阴翳下摆上桌椅，斜卧躺椅中，听音乐、喝茶、看风景，在沸腾的公园里静守一份雅致的时光。

路边的一处简易帐篷下，有一对老人，六七十岁，头发出奇的浓密，青黑中夹杂着几多闪亮的银光，这是掩饰不住的岁月。他们相对而坐，低矮的几案上放了一叠尚未拿完的纸牌。老先生理完自己手中的纸牌，便将目光投向老伴，并把一杯茶水递到跟前，轻声细语几句，如三月里滑过肌肤的春风。也许，这对夫妇曾经在人生的渡口共同挺过一场又一场疾风劲雨，从相识到相知到相守，一直都相敬如宾。我老的时候，也想有这样的日子。

阳光收敛了一下，草地上的喧闹声未减，前方凸起的小丘上，一树象牙花开得格外醒目。有人在树下静立，双手交叉在身后，目视远方。像一尊新立的雕像。我不忍打破别人的清静，绕道而行，下坡。几簇细碎的野菊花散落在青绿的草丛中，沿着小道开成稀疏的一条，像夜空中擦亮响河的星星。“叮铃铃——”一阵自行车铃声响起，有人全副武装骑车擦身而过。哦，这是一群骑行者。三环沿线开通了骑行专用道，很多

爱好者或骑上专用自行车或选一辆共享单车，约了三五好友，沿着橙色的骑行道游玩。看看原野里青葱的菜地，闻闻路边沁人心脾的花香，欣赏内侧日新月异的城市，恰逢其时的幸福感油然而生。我曾经也信誓旦旦要绕城骑行一番的，无奈因为种种并未付诸行动。其实，人生有很多可能，我们在诸多的选择中迷惘着，彷徨着，也在滴水不漏的借口中错过了很多精彩。我想，我应该早点醒悟过来，在这座精彩的城市中找到属于自己的精彩。

一条灰白的亮光从天上掉下来，穿过几丛繁茂的芦苇，披着一身草蔓，直抵脚下。这便是桂溪了。溪水澄澈清冷，水中卵石淤泥纹理可见。许是深冬了，水下的世界变得异常寂寥，连贴在石上的青苔都凝固了一般。

小溪忽宽忽窄，并不规整。两岸多杂草，菖蒲、芦苇、再力花、驴蹄草，还有许多不知名字，向水而生，茵茵蔓蔓，一派生机。虽然过了勃发的季节，但在这水岸，一切都延长了生命的气息，葱茏、劲道、伟岸，令人倍感精神。沿小溪丫，忽而兼葭苍苍，岸边芙蓉怒放，脚下浅草绵绵，涌向而来的草叶、枝条儿，仿佛递过来的纤纤素手，热烈而奔放，握在手心里，贴在脸颊上，一种无以言说的温暖遍布心身，一时恍惚起来，误以为置身于《诗经》远古的水岸，忘了究竟这是桂溪的冬天，还是冬天的桂溪。

天色近晚，我依旧没有游完桂溪的全部。但我想，我领略了一座城市的另一个冬天，一个有温度、有风度，也有气度的冬天。



吴爱玲油画作品《逆火而生》